

# 最新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优秀9篇)

随着社会一步步向前发展，报告不再是罕见的东西，多数报告都是在事情做完或发生后撰写的。那么，报告到底怎么写才合适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报告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篇一

上半年□xx社区安全生产工作在区委、区安监局、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的领导及各部门支持下，按照xx年初制定的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安全生产月活动计划及上级下达的各项任务和控制指标，脚踏实地，兢兢业业地开展工作。上半年社区没有重大事故发生，安全态势平稳，有力地保障了辖区经济持续健康和稳定工作。现将上半年安全生产工作报告如下：

xx年初，根据上级对安全生产的要求及北都辖区安全生产实际，制定了xx年工作计划，进一步建立健全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中心的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并与辖区企事业单位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签订责任书。

按照街道安监办部署，结合本社区实际，制订xx社区隐患排查治理年活动实施方案，确定排查范围、时间、内容和工作目标，全面排查治理隐患和薄弱环节，建立健全防范措施和管理制度，进一步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安全素质，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减少一般事故的发生。为了及时掌握辖区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况，进一步推动各项工作的落实□xx社区采取每月对辖区单位进行地毯式督察的方式，积极督促单位时刻要将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

进行安全生产培训、宣传和教育，是掌握安全常识，提高安全观念的重要途径□xx社区根据本辖区安全生产工作实际，认真分析社区安全生产形势，制定可行的宣传，教育方法，把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落实到实处，通过张贴宣传画报、发放安全生产宣传单页、黑板报等形式，广泛宣传安全生产的重要性，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安全防范意识，增强安全生产责任感和紧迫感，其中共张贴宣传画报x张、发放安全生产宣传单页xxx余张、出黑板报x期。

回顾上半年工作，通过努力取得了一些成绩，社区安全态势平稳。对照上级的要求尚有一定的差距，需要进一步的努力，但有些工作心有余而力不足，无法实施。下半年，我们将继续尽心尽职尽责努力工作，把社区的安全生产工作做好，促进辖区经济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 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篇二

一、督查目的通过督查组深入企业督查，帮助各企业开展好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并把相关资料建档保存。按照大检查要求的制定方案、动员大会、自查自纠、全面检查、督导检查、加强宣讲、宣传报道、信息反馈八个规定动作，对照市政府《安全生产大检查明察暗访实施方案》和市安委办《关于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大检查督导工作的通知》要求，本着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认真进行查漏补缺，真正把规定动作做到位。确保辖区企业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全覆盖，不留盲区死角，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扎实推进，取得实效。

### 二、督查方式

- 1、组织并参加所督查企业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动员大会，并保存影像资料。
- 2、听取企业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汇报，查阅有关安全生产工作的文件资料。
- 3、召开座谈会，了解企业安全生产中存在的突出问题。

4、配合行业专家，深入企业开展专项检查，指导企业健全检查台账，督促企业落实整改措施。

### 三、督查内容

1、建立组织情况。各企业是否成立了以企业主要负责人为组长的安全生产大检查领导小组，并明确了专人主抓安全生产工作，同时按要求起草制定了相关文件。

2、动员部署情况。是否参加了镇政府组织的动员会，是否收到镇政府发放的大检查方案、告知书和自查内容及隐患排查整治标准；是否按照要求召开了由全体员工参加的大检查动员大会，是否向每位员工发放了自查告知书和明白卡。

3、方案制定情况。是否制定了符合各自实际情况的自查自纠工作方案并上报镇政府。

4、接受宣讲情况。镇督查组也是宣讲组，是否到分包企业进行宣讲并发放宣讲材料。

5、自查自纠工作开展情况。是否按照自查方案及发放的自查内容和隐患排查整治标准，开展了自查自纠工作；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隐患排查治理台账是否齐全；每日排查治理隐患情况及每月自查总结是否及时上报镇安监办。

6、落实执法检查情况。镇督查组邀请专家或执法组入企检查，企业主要负责人是否重视并配合工作，是否按照检查部门下达的隐患和问题整改要求按期完成隐患整改；收到经济处罚的，是否在规定时间内缴纳罚款；是否对执法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在企业内部“举一反三”，是否对同类隐患和问题进行了排查治理。

7、安全生产标语悬挂情况。是否按照有关文件要求，悬挂、张贴、摆放安全生产标语、条幅和展板。

8、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企业主要负责人是否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是否明确专人主抓安全生产工作，对安全生产工作是否建章立制，上级下达的相关文件是否建档保存并抓好了贯彻落实。

9、“打非治违”工作和暑期、汛期防范措施制定及落实情况。

## 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篇三

根据南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20xx年全县安全生产督查工作的通知》（城府办字[20xx]12号）文件要求和部署，为消除安全生产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我局作为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迅速响应上级部署，组织精干力量在3月份对浔溪、沙洲两乡镇进行了为期5天的安全隐患排查。现将督查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本次督查的浔溪、沙洲两个乡镇政府都比较重视安全生产工作，与县政府签订了责任状，专门召开了班子会议研究安全生产工作，并发了专门文件督促全乡（镇）的安全生产工作，有专门班子领导成员分管及一名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平时开展了日常安全生产检查。但是督查的过程当中也发现了一些问题。各单位督查情况如下：

两个乡镇都成立了安全生产领导小组，设有专职安全员负责安全生产工作，并按照县政府要求，对安全生产工作作了布置，与辖区内学校、工矿企业签订了责任书，制定了预案。建议加强安全生产档案资料的收集与整理。

此次，督查组一行走访了了部分群众、实地查看重点检

查单位，发现了不少安全生产隐患，并及时将问题和建议下达督办单，并令限期整改。

1、浔溪乡：共督查出20个安全生产隐患。其中：小学（含幼

儿园)3个(校内阶梯皮损严重、幼儿园教学楼屋顶破损严重漏水、校内教学楼缺乏消防器材及设施)、中学7个(校舍比较破烂属于危房、教学楼后面建筑余土堆积无隔栏及警示标志、食堂门前路阶梯易滑且无护栏、教学楼二层阶梯头部太低无警示标志标语、校舍内无消防设施、校舍学生衣架挂电线上、电线老化裸露)、乡镇街道4个(道路桥面两边无护栏、雨季容易山体容易滑坡、墩厚村乡村盘山公路存在水泥吊板有引起山体滑坡风险、道路交通安全山高路窄弯多存在交通死角)、烟花爆竹店4个(安全工作制度未上墙、无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存储烟火室内无水桶、无证照悬挂)、蚊香生产工厂3个(无消防器材、无安全管理机构、无安全警示标志)。

2、沙洲镇：共督查出38个安全隐患点。其中：中学6个(电线老化裸露、学生宿舍无灭火器、学生宿舍无安全管理制度及安全管理人员、学生宿舍门破损、宿舍走廊无路灯、校内电线杆严重倾斜)、小学1个(厕所破旧无顶)、亲亲宝贝幼儿园1个(儿童滑板玩具破损)、街道烟花爆竹店3个(店内无应急水桶、未安装防爆灯、无证照悬挂)、中南碳业公司5个(无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未上墙、消防器材不足、安全警示标志缺失、部分闸刀开关裸露及电线乱扔乱挂)、压板厂7个(无安全管理机构、安全管理制度未上墙、消防器材不足、安全警示标志缺失、部分闸刀开关裸露及电线乱扔乱挂、锅炉工未持证上岗、炉膛前未打扫干净)、水口村河背、桥上店、桥下店三家烟花爆竹店共12个(门前未放水桶应急、未安装防爆灯、货物与其他货物存放间隔距离不符合规定、灭火器过期失效)、街道网吧3个(灭火器材不足、无安全通道、无安全管理制度)。

根据督查出来的问题，督查组当即下发了督办单，并要求各单位正确认识当前的安全生产形势，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力度。要求乡镇对未完成整改的企业和整改期限未到的企业，要严格按照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要求，加快整改进度。同时要加强“两会”期间的安全生产工作，保障“两会”期间安全生产。

## 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篇四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强化安全生产意识，落实安全生产职责，实现安全生产目标，保障员工生产生活安全，为服务区创造一个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特拟定2021年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按照集团公司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的部署安排，以及安全生产目标要求，坚持以人为本和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发展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安全生产职责重于泰山”的观念，强化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继续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推动服务区加强基础工作，依法强化监督管理，努力实现服务区安全生产状况的进一步稳定好转。

1、一是服务区安全生产状况稳定好转，火灾事故为零，重大伤亡事故为零，伍佰元以上工伤率为零，伍佰元以下工伤率在1%以，治安案件发生率1%以下。

2、二是重点部门的安全状况明显改善，发生损失在x万元以上的事故为零，食物中毒率为零，商品过期发生率为零。

3、三是进一步建立健全服务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安全生产工作建设取得新的进展。

1、第一季度：制定2021年安全生产工作计划调整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成员，完善各成员职责开展第一季度安全生产工作检查搞好春节期间节假日值班，加强安全巡查管理。

2、第二季度：召开服务区安全生产工作会议，明确目标任务明确安全生产监管员，明确安全生产管理员完善服务区各项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做好“五一”节期间消防、防盗等安全检查；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开展第二季度安全生产工作检查。

3、第三季度：加强食品安全管理，重点加强对餐厅、超市安全和消防安全的检查、整治工作开展防事故保平安，保畅通，交通安全夏季战役工作开展第三季度安全生产工作检查。

4、第四季度：开展火灾隐患普查整治工作做好“国庆、中秋”期间安全生产和稳定工作开展第四季度安全生产工作检查及年终考核安排春节期间各项安全生产检查工作。

## 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篇五

按照集团公司安全工作会议部署，以及安全目标和生产要求，坚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牢固树立了“安全责任重于泰山”的理念，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领导，全面开展安全检查，继续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强化基础工作，努力实现服务区安全形势的进一步稳定改善。现将第二季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如下。

一是服务区提高生产安全状况，火灾事故为零，重大人员伤亡事故为零□x百以上工伤赔偿事故为零□x百以下工伤事故低于x%□

二是重点部门的安全形势状况要明显改善。发生损失超过x万以上的事故为。食物中毒率为零，商品过期率为零。

三是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体制和工作机制，安全工作建设取得新的进展。

第二季度：召开安全会议的工作服务区，明确的目标和任务。

明确安全生产监管员、安全生产管理员职责，完善的安全服务领域的应急预案。做好“五一”节日期间的防火，防盗等安全检查，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制定具体实施工作计划。

## 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篇六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针，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全局，认真贯彻“以人为本、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工作方针，按照“统一领导、落实责任、分级管理、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的原则，以减少安全事故为目标，加强机构队伍和法制建设，突出执法监督，完善责任体系，夯实工作基础，强化专项整治，为社区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杜绝任何安全生产事故，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为零。

1、切实抓好消防安全。一是居委各片区要落实消防安全岗位责任制与“一岗双责”制度。二是加强公共聚集场所的消防安全。加强对饭馆、超市、批发市场的监管，认真做好社区消防防火工作。三是加强厂区防火工作。加强重点区域监控，加强巡逻，落实节假日值班制度，建立火灾报告制度和应急预案。

2、切实加强建筑施工和项目工程安全管理。认真贯彻“消除隐患、预防事故、保障安全、严格标准、确保质量”的方针，全面落实建筑安全责任制。强化对施工队伍的安全管理和安全培训。要严格施工企业的资质管理。对重点工程实行“三同时”管理。

3、切实抓好危险化学品及爆炸物品的管理。镇安监站、公安派出所要搞好危险、有毒化学物品的检查和处理，对剧毒化学物品实行全过程跟踪管理。整顿和规范成品油经营市场，把好“市场准入关”和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条件先审制。公安派出所要严格规范民用爆炸物品储存使用，打击非法购买、使用爆炸物品的行为，取缔非法生产烟花爆竹的个体作坊，对情节严重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的督查和管理，继续推行安全生产一把手负责制与一岗双责责任制，



实行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制，各安全生产责任部门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各项制度，制定好《安全生产工作制度》与《安全生产事故应急处理预案》，做到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措施落实到位。协同有关部门对安全生产责任单位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督查，对安全生产责任单位的工作情况进行汇报。

2、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监管体系。切实加强安全生产机构队伍建设。一是开展法律、法规学习和教育，组织社区干部与企业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安全生产政策法规，规范生产，提高认识。二是切实加强安全生产队伍建设，完善监管体系，健全规章制度，提高队伍素质。三是建立健全事故应急救援和预警体系。对隐患严重、容易发生事故的区域和企业实行安全生产督查，督促有关部门和企业采取紧急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3、强化检查监督，创新执法方式。大力推行分类监察、计划监察，正确处理点面和、质量和数量的关系，努力降低执法成本，提高检查效率，做到年度有计划，季度有重点，月底有检查。对“五一”、“十一”黄金周、“元旦”、“春节”以及高温、雨季、冬季等重点特殊时段要做到早部署、早安排，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执法检查。

4、加强隐患排查整治，强化事故责任追究。一是加大安全检查力度，实行重大事故隐患、危险源备案制和台帐制，对各类检查和日常执法监督中发现的重大隐患和危险源，要登记台帐备案，隐患不消除，台帐不销号。二是把检查与执法结合起来，督促隐患整改。对安全检查中发现的事故隐患要依法下达整改通知书，该停产整顿的要坚决停产整顿，凡是消极对待或顶着不改的，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三是进一步加大事故查处的力度。严格按照“四不放过”原则，严肃查处每一起事故。

5、夯实工作基础，建立长效机制。一是加强教育培训，安全

教育培训必须坚持经常化、制度化，加强对生产经营单位企业负责人和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认真落实从业资格和持证上岗制度，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的能力。二是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各安全生产责任部门要按照统一要求，及时准确报送事故信息和工作动态，不能瞒报、拖延不报，加强安全生产形势的分析预测，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三是加强执法档案建设。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检查督查档案，以促进安全生产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

## 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篇七

为进一步加强交通安全生产工作，提高交通安全意识，预防和减少安全生产事故，促进经济稳定发展，结合我县实际，特制定交通系统安全生产工作计划。

全面推进交通系统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强化社会管理力度，提升交通安全意识，进一步加强县交通行业的安全生产工作。为县经济再度腾飞开创安全、文明、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

（五）海事部门、运政部门完善三级台账，建立动态管理登记，使台账准确，严整和科学；

（九）海事部门突出重点时段、重点船舶和重点水域的检查和现场监督管理，建立健全渡口、渡船安全管理长效机制，确保不发生重大责任事故。

（十）抓好公路施工企业、公路养护部门的安全生产工作。对重点部门、要害部位、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实行定期、不定期的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严肃查处违规、违章现象。

（十一）加强路政部门巡查力度，切实维护好路产路权；整治公路两侧违章建筑和占道为市、打粮晒谷、堆放杂物等行为，及时清除路障，确保公路安全畅通。

（一）强化安全目标管理，明确交通安全责任。继续推行“一岗双责”，狠抓交通安全生产工作责任制的全面落实，与相关单位及部门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将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各项指标进行量化，纳入对相关单位及部门的年终责任制考核内容，定期对各单位交通安全工作进行检查、评比。

（二）积极开展宣传教育，完善交通安全宣传工作机制。认真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通过新闻媒体、广播、宣传展板、派发宣传材料、组织召开会议等形式，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河交通安全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路运输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公路路政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

（三）加大督导检查力度，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协助上级职能部门对各下属单位及各挂靠车辆单位的交通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履行情况、各级领导部门关于交通安全生产方面交办事项的办理情况、带有普遍性的交通安全生产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发生的影响较大涉及面较广交通安全生产事故的处理情况，按照“四不放过”原则进行督导检查。同时，要加强对所属基层单位进行交通安全生产工作宣传指导、检查、监督，定期召开基层单位交通安全生产工作例会，听取工作汇报，组织基层单位经验交流，共同促进交通安全生产工作管理水平的提高。

（一）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安排，分类指导，推动交通安全生产工作协调发展。

（二）加强上下级协作，各单位要制定交通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密切配合，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形成合力，信息沟通，提高交通安全生产工作管理水平。

（三）加强监督检查，在局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指

导下，定期对各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总结经验，推动交通安全工作健康发展。

## 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篇八

按照中央的依法治国、县委依法治县的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依法行政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责任，规范安全生产行政执法行为，实现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根据《安全生产监管监察职责和行政执法责任追究暂行规定》和《20xx年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工作计划》巴安监发[20xx]1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县工作实际，制定全县20xx年安全生产监察执法工作计划。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科学发展”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认真贯彻国家、省、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全县安全生产工作总体要求，继续深入开展“有计划、全覆盖、规范化”安全生产执法检查，强化源头管理，落实监管责任，督促安全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增强安全生产执法工作的有效性和权威性，严厉打击各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积极消除各类事故隐患，最大限度减少一般事故、有效防范和遏制较大事故，确保不发生重特大事故，促进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社会经济发展目标和全县安全生产工作部署，通过强化安全生产行政许可、执法检查、专项整治和督查、宣传教育培训和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促进全县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职业危害、道路交通等重点监管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确保全县各类事故指标严格控制在下达的各项控制指标以内。

（一）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和专项治理。建立企业安全隐患逐级排查治理责任制，切实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到位”。对隐患排查不深入、走过场的企业，

依法责令停产停业整顿。严格实行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和企业“黑名单”制度。运用科学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及时发现、切实监控和有效治理各类安全隐患。

（二）深化安全生产“打非治违”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领域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对非法生产经营建设和经停产整顿仍未达到要求的，一律报请县政府依法予以关闭取缔；对非法生产经营建设的有关单位和责任人，一律按规定予以处罚；对存在违法行为的单位，一律责令停产整顿，并严格落实监管措施；对触犯法律的有关单位和人员，一律严格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进一步完善公、检、法、司、监察等单位共同参与的联合执法机制，确保停产整顿、关闭取缔等措施落实到位。

（三）积极推进重点行业职业危害治理。深入贯彻落实《职业病防治法》，督促用人单位落实职业危害防治主体责任，督促企业认真落实职业危害申报、职业卫生“三同时”、职业健康监护、劳动者个体防护等制度，切实提高职业危害防治水平。

（四）依法依规查处安全生产事故。完善行政执法决策程序，按照“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和“四不放过”原则，依法查处事故单位和有关责任人的责任。建立事故瞒报谎报查处跟踪制度，严厉打击瞒报谎报行为。健全事故查处分级挂牌督办机制，完善诫勉约谈、责任追究、警示通报等制度。加强执法案卷评审和执法统计分析，严格行使行政处罚裁量权，严格、公正、文明执法。

坚持以煤矿、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烟花爆竹、重点建设项目、交通运输及旅游景点、人员密集场所等为监察执法重点，在监察执法中，以隐患排查治理为中心，重点打击“三违”（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违反劳动纪律）“三非”（非法生产、非法建设、非法经营）、强化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场所、重点时段的执法监察。加强对安全生

产许可证照、六大系统建设、领导带班下井制度的落实、安全防护检测设施设备的建设、安全管理制度建设、作业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以及应急救援预案的建设健全和职业危害的申报、检测、企业标准化的创建、法定人员的培训等情况进行执法检查。

（一）煤矿：认真落实煤矿安全生产“双七条”，严格煤矿安全准入，大力推进煤矿机械化、安全质量标准化、自动化、信息化的“四化”建设，严肃查处瓦斯超标、粉尘防治、透水作业、空顶作业等违规违章行为。强化煤矿矿长带班值班责任、职业病预防和劳动用工管理，保证员工培训合格，持证上岗，提升煤矿安全监管和应急救援能力。

（二）非煤矿山：按照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十条规定要求，把握重点季节和时段，扎实开展非煤矿山为重点的安全生产执法监察，杜绝非法违法承包（转包）、以探代采等违法生产行为，督促相关单位深化专项整治，确保整治效果。

（三）危险化学品：对全县境内的加油加气站、氧气、乙炔气、甲醇改装等危险化学品行业的重点检查。重点查处非法违法组织生产、经营、储存危险化学品，依法进行“三同时”审查以及在特种设备设施的检测检验、安全防护距离等方面存在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对行政许可换（领）证单位、安全生产责任、职业健康、保险缴纳、劳动防护用品配置、佩戴及使用等情况进行执法检查活动。

（四）烟花爆竹：严肃查处烟花爆竹非法生产、无证生产经营、三超两改和违禁使用“氯化钾”以及制定和执行结编机、装兑机、烘记等设备设施的操作规程等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对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储存等环节的安全保护装置的设置、配备情况进行重点检查，对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取得有关安全资格证书的情况进行检查，严格督促企业建立产品流向登记制度。

（五）重点建设项目：配合协调相关单位对全县重点项目、建设施工领域专项检查。突出抓好水利、道路、建筑施工单位的日常安全监察，在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的安全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开展专项执法检查。加强对危险性较大工程和作业场所中不安全因素的防范和治理，进一步推动建设单位履行业主责任，强化业主意识，促进主体责任的落实。

（六）交通运输、旅游景点及人员密集场所：加强对交通运输企业和农村客运企业的安全监管，对驾驶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制度落实，加大对旅游景点、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重点岗位、重点工艺的防暑降温、安全设备设施的维护、保养、定期检测的情况进行检查，检查是否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者兼职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救援协议，以及应急救援器材、设备的配备、维护、保养的情况，严格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应急保障措施。

（七）职业健康：督促企事业建立健全职业健康管理的专门机构，配备专（兼）职管理人员，落实好管理责任，开展作业场所职业危害因素评估、检测及公示告知，做好作业场所职业危害申报，督促企业对从事职业危害的的从业人员进行上岗、在岗、离岗的健康检查和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开展劳动防护用品的配置、佩戴及使用执法检查，重点对煤矿、非煤矿山、隧道作业、石材加工、家具制造、汽车修理等行业进行职业健康专项执法检查。

（八）加强违法行为和事故案件查处。加大安全生产违法违规核查处理力度，妥善处理群众来电、来信举报。对不属于职责范围的，要耐心解释说明，告知解决途径。对属于本级管辖范围的，要及时受理并按照举报核查相关规定认真组织核查，核查完毕后，将核查情况及时反馈给举报人，确保核查率达100%。经核查，对违法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违法案件，依法实施行政处罚。将瞒报、迟报、漏报生产安全事故和非法、违法生产经营行为作为举报查处的重点，一经发现，

从严查处。

（一）明确工作职责，加大执法监察频率。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量力而行、提高效能的原则，科学制定安全生产执法监察计划，整合监察执法力量，每月监察执法时间不少于15天，全年不少于200天，监察执法企业完成100家（次）以上；特别是对高危企业（煤矿、涉煤、危险化学品、建筑施工、烟花爆竹）的监察执法分别实施不同频次的隐患排查和监督检查，每年检查不少于2次；对全县生产经营企业的监察执法覆盖面达到80%以上。

（二）加强执法监督，规范执法监察行为。加大安全生产行政审批和案件查处的监督检查、监管力度，对每一起行政处罚案件，从法律依据、情节认定、证据收集、处罚标准、程序运转以及文书适用等环节进行认真审核把关，确保依法行政、规范执法。对查出的重大隐患、重要问题要及时梳理，建立台帐，加大督促整改力度。做到每次现场执法检查都有计划、有方案、有总结。

（三）加强宣传教育，营造良好的执法环境。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安全生产执法活动的宣传报道，提高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知识的普及率，提高全社会安全生产法制意识。督促企业扎实开展职工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教育，切实提高从业人员的守法意识，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的浓厚氛围。

（四）突出重点，完善联合执法机制。针对不同时期安全生产工作特点，在重点行业、重点部位和重点领域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同时，完善联合执法机制，着力在从严执法、公正执法、依法行政上下功夫，进一步发挥部门联合执法的优势，形成联合执法机制，确保执法监察到位。



## 安全生产督导工作报告篇九

为贯彻落实实践科学发展观，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防止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根据□xx市“安全生产年”活动方案》精神，结合本处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以党的17大精神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安全生产工作，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和“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原则，正确处理好安全与单位发展的关系，加强宣传教育，强化源头管理，注重责任落实，创建良好安全生产环境，安全生产年活动方案。

通过“安全生产年”活动的开展，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把安全生产摆到更加重要的位置，完善安全应急预案体系，促进安全生产责任进一步落实；安全意识明显增强；安全管理明显加强；事故隐患整改取得明显成效；不发生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

1. 开展安全知识普及教育活动。针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特点，采取宣传栏、板报、讲座等形式大力宣传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重大举措，开展警示教育，增强职工安全生产意识。普及事故灾难预防、避险、报警、自救、互救知识，提高职工安全生产自我防范能力。

2. 开展第八个“安全生产月”活动。积极参与安全生产月的各项活动，突出“关爱生命、安全发展”的主题，学习推广安全生产先进典型，强化安全意识，重视生命价值，共同营造关注安全的舆论氛围。

3. 加大安全生产培训力度。加大对重点岗位及广大职工安全知识的培训，提高防范安全风险能力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能力。对水上作业人员分批进行水上救生、水情等专业知识强化培训，提高水上应急反应能力，增强安全性。

1. 实行领导班子全员和部门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一岗双责”，层层签定目标责任状，分层次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形成完备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2. 针对水上保洁的工作实际，要求各公司制订船只出航前、返航后的船只安全检查制度和垃圾运输车辆出车安全检查制度，每次出车出船及吊机使用前必须进行安全检查，登记检查情况，驾驶员与带车(船)人签名，杜绝故障车船及设备带故障运行。

3. 定期召开公司安全形势分析会，针对问题，制定和落实整改措施，在对保洁公司考评时，把安全列入作业成绩打分项目，发现未按要求穿救生衣、无证驾驶车船等违反安全生产规定的，不留情面，立即扣分。

1. 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制度化、经常化。把隐患排查治理作为20xx年的中心工作，全面排查数据存储媒体、档案库房、网络设备以及车船存在的问题，排查现场管理等存在的问题，排查车辆、船只、码头有可能出现安全风险的各个环节，对查出的问题隐患，制定治理措施，加大治理力度，切实保障安全生产。

2. 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加大安全生产监管力度，坚持日常检查和定期检查结合，车、船各种证照（《船舶检验证书》、《国籍证书》、《产权证书》、《船员证书》）齐全，不得带故障运行，操作人员应持证上岗，并严格执行操作规程，铲除滋生事故的土壤。

继续健全和完善各级应急预案，加强预案演练，并根据演练和应急实践，及时修订预案，增强预案的可操作性和分工、流程的合理性。一旦发生突发事件，立即组织力量妥善处理并按规定及时、如实上报，确保以最短的时间、最快的速度，把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

（一）动员部署阶段（20xx年3月1日—4月24日）。

结合单位实际，制定“安全生产年”活动方案，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年”活动动员大会。

（二）组织实施阶段（4月27日至10月30日）。全面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年”各项工作，明确各部门职责，开展安全自查、互查及隐患整改活动。

（三）总结提高阶段（11月1日至12月15日）。对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全面、细致的分析总结，迎接检查。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安全生产年”活动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确保活动落实到位。

（二）强化责任落实。认真落实“安全生产年”活动的责任，将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到部门和个人，做到各负其责，分工明确，确保活动有序开展。

（三）做好督查考核。加大对“安全生产年”活动开展情况的督促检查，对措施不落实、工作进展不快、效果不明显的提出批评，促其改进工作。

（四）探索长效机制。对安全生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研究，认真解决，总结活动中的好做法、好措施，并上升为管理的规章制度，丰富活动内涵，巩固活动成果。